

神所定的旨意

帖前 5:14-18 我們又勸弟兄們，要警戒不守規矩的人，勉勵灰心的人，扶助軟弱的人，也要向眾人忍耐。你們要謹慎，無論是誰都不可以惡報惡；或是彼此相待，或是待眾人，常要追求良善。要常常喜樂，不住的禱告，凡事謝恩；因為這是神在基督耶穌裏向你們所定的旨意。

教會中應如何互相對待肢體

警戒不守規矩的人-指不循規蹈矩(參西二 5)、犯下過錯的人(參 22 節；四 6)，也指那些忽略他們日常的本份，閒懶不肯作工，專愛多管閒事的人(參四 11~12)。

勉勵灰心的人-指被患難所搖動的人(參三 3)，以及為自己親友死亡而憂傷的人(參四 13)。

扶助軟弱的人-指身體軟弱而不能正常作工的人(參徒二十 35)，以及信心不堅固的人(參羅十五 1)。

要向眾人忍耐-在教會中所有的肢體都或多或少有缺點和難處，需要以忍耐的心對待眾人。

不可以惡報惡-不要以對方惡待你的方式回報他。基督徒總要以善勝惡(羅十二 21)，赦免別人(參太五 38~42；十八 21~35)。

常要追求良善-就是尋求神怎樣對待我們，我們也照樣對待別人，以神生命的特性來對待別人，特別是對我們不好的，就是追求良善。

關於自己的作為

要常常喜樂-指任何時地，任何場合，都能夠喜樂，甚至在患難中也不例外。

不住的禱告-與神經常保持親密的交通，過著一種『住在主裏面』(約十五 4~7)的生活。為自己，家庭，教會，和國家不住的禱告。

凡事謝恩-指一切的事，無論大事或小事，順境或逆境，快樂或痛苦；『謝恩』乃因基督徒的際遇，都有神的美意(羅八 28)，為此向神獻上感謝(參路十 21)。

應用

教會生活中總會有許多的難處，並且我們每一個人都有可能成為別人的難處，面對這一切的難處，只有一個不變的原則，就是忍耐，以善報惡(參 15 節)。

以神為樂(羅 5:11)，就必能常常喜樂，凡事都經過默禱求問神之後才予回應，就必看見神施恩的手幫助我們，就能不斷地感謝神(參弗五 20)。